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所持有的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 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0094,债券简称:众和转债)500,000张,占新疆众和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636%。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众和转债500,000张,减持时间自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8月8日,减持期间累计成交金额6,491.87万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增值税等税费后,预计实现投资收益约1,406.1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19.49%。本次减持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众和转债。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经营管理层择机处置证券投资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择机处置所持有的众和转债,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时机、交易数量、交易价格以及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由经营管理层拟订处置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报备后负责组织实施,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处置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减持所持有的众和转债,减持期间累计成交金额6,491.87万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增值税等税费后,预计实现投资收益约1,406.1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预计会对公司当期损

益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0094，债券简称：众和转债）500,000张，占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众和）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636%。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众和转债500,000张，减持时间自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8月8日，减持期间累计成交金额6,491.87万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增值税等税费后，预计实现投资收益约1,406.1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19.49%。本次减持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众和转债。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为： <u>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众和转债500,000张</u>
交易标的类型	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交易标的名称	众和转债500,000张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累计成交金额（万元）	6,491.87
账面成本（万元）	5,000.00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公司本次减持众和转债累计成交金额6,491.87万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增值税等税费后，预计实现投资收益约1,406.1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经营管理层择机处置证券投资产品的议案》，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适当时机处置公司持有的众和转债[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交易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2025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经营管理层择机处置证券投资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择机处置所持有的众和转债，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时机、交易数量、交易价格以及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由经营管理层拟订处置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报备后负责组织实施，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处置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内容详见2025年5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次公司减持众和转债事项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债券代码	110094
上市公司原持有数量	500,000张
上市公司原持有比例	占新疆众和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636%
出售数量	500,000张
出售比例	占新疆众和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636%
累计成交金额（万元）	6,491.87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公司所持有的众和转债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公司所持有的众和转债来源

2023年7月1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行使优先配售权参与认购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内容详见2023年7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7）、《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8）、《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行使优先配售权参与认购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9）]。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以及新疆众和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规定，2023年7月18日，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5,000万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网上申购方式认购众和转债500,000张，约占新疆众和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的3.636%。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认购新疆众和可转债的投资业务将采用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转债面值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出售所取得的收益将影响公司净利润。

三、本次交易安排

出售方式	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出售期限	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出售价格	根据众和转债二级市场价格择机确定
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况的相关安排	不适用
具体授权安排	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时机、交易数量、交易价格以及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由经营管理层拟订处置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报备后负责组织实施，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减持众和转债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减持所持有的众和转债，减持期间累计成交金额6,491.87万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增值税等税费后，预计实现投资收益约1,406.12万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预计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